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于2026年4月14日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华君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委托出席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2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编制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其2025年度的工作做了回顾和总结，并对其2026年度的工作做了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其2025年度的工作做了回顾和总结，并对其2026年度的工作做了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其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做了回顾和总结，并对其 2026 年度的工作做了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胡左浩）》《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世兴）》《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海燕）》。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予以听取。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在任独立董事胡左浩先生、张世兴先生、张海燕女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上述人员均符合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审议事项与公司独立董事胡左浩先生、张世兴先生、张海燕女士存在利害关系，公司独立董事胡左浩先生、张世兴先生、张海燕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编制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对其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做了回顾和总结，并对其 2026 年度的工作做了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内审部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

准日)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合理性、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七)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1)。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关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八)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实施完毕 2025 年半年度及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合计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红利总额 48,596,840.50 元(含税),占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57.71%。为了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定 2025 年度末不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

送红股，结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

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绩效管理体系，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积极性，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价值创造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2026年4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讨论，公司拟定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其中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含税），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在公司的任职和考核情况发放薪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因审议事项与公司董事存在利害关系，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因审议事项与委员存在利害关系，全体委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各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申请后公司实际融资使用的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而确定，具体融资方式、融资期限、担保方式、实施时间等按与金融机构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公司拟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日辰食品（嘉兴）有限公司、嘉兴艾贝棒食品有限公司的生产运营、业务发展及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公司拟对日辰嘉兴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额度的担保，对艾贝棒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额度的担保。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公正、审慎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体现了较高的专业水准，公司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9）。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